

证券代码：872393 证券简称：迪富电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无锡迪富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1 月 18 日 以电话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熊宇晨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现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王晨光、杨逸婷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成员，与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

成第四届监事会，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为了确保监事会的工作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本届监事会的现任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拟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63）。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无锡迪富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无锡迪富智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11 月 28 日